

重要提示

- 三星比特幣期貨主動型ETF（「子基金」）為三星ETF信託III的子基金，其投資目標是透過主要投資於即月芝加哥商品交易所（「CME」）比特幣期貨合約，以提供在經濟上參與比特幣價值的投資機會。子基金不會直接投資於比特幣，亦不會從CME比特幣期貨收取任何比特幣。概不能保證子基金一定會達到其投資目標。
- 投資涉及風險，過往表現不代表將來表現，基金的價格可升亦可跌，投資者可能需承受所有或重大投資損失，投資者切勿單憑本資料作任何投資決定。
- 子基金是以期貨為基礎的主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須承受與下列各項有關的風險：(i) 衍生工具；(ii) 衍生工具；(iii) 價格極端波動風險；(iv) CME比特幣期貨的轉倉成本可能偏高；及 (v) 有關CME比特幣期貨的操作風險（例如保證金風險及有關方規定強制措施的風險），並與傳統交易所買賣基金不同。
- 子基金可能面對的主要風險因素，例如一般投資風險；主動投資管理風險；比特幣風險（包括新的創新風險、不可預見的風險、價格波動的風險、有關比特幣及CME比特幣期貨歷史有限的風險、在監管較少的場所買賣的風險、欺詐、市場操控及安全漏洞風險、比特幣的認受性改變、監管風險、分叉風險、空投風險、骨牌風險等）；比特幣期貨風險（包括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比特幣期貨額度的風險、期貨合約轉倉風險及高水風險、與比特幣的現貨價/當前市價出現重大非相關性的風險、有關方規定強制措施的風險、價格限制風險、槓桿風險、交易所結算所倒閉的風險等）；新產品風險；集中風險；其他貨幣分派風險；從資本或實際從資本作出分派的風險；交易風險；交易時段不同的風險；對莊家依賴的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終止的風險。請注意，以上列出的投資風險並非詳盡無遺，投資者應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詳細閱讀產品章程、產品資料概要及相關銷售文件，以了解包括產品特性、風險因素及分派政策等詳情。
- 管理人可酌情決定以子基金的資本或實際上以子基金的資本支付分派，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有之投資或任何歸屬於該原有投資的資本收益，導致每個基金單位之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子基金已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即使獲得認可亦不表示產品獲得官方推介。本資料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要約或招攬任何人士購買、出售產品或採用任何投資策略的建議。
- 此文件由三星資產運用(香港)有限公司編制，並未經證監會或任何其他監管機構審核。投資者應根據個人財務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確定任何投資產品及策略是否適合閣下，如閣下對相關資料有任何疑問，應按需要而尋求專業顧問的建議。
- 此文件的原文為英文。如中/英文翻譯之間存有差異，相關內容則以英文版本為準。英文版本刊登於www.samungetfhk.com。（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核）。

三星比特幣期貨主動型ETF 3135 港元櫃台

2025年6月

基金資料

| | |
|---------|--------------------------------|
| ETF 名稱 | 三星比特幣期貨主動型ETF |
| 投資策略 | 主動型管理 |
| 管理費 | 每年0.89% |
| 上市日期 | 2023年1月13日 |
| 股息政策 | 每年一次（一般為3月）（如有）以美元分派，由管理人酌情決定。 |
| 上市交易所 | 聯交所 – 主板 |
| 交易貨幣 | 港元 |
| 每手買賣單位 | 50單位 |
| 初始發行價 | 1美元 |
| 增設/贖回單位 | 250,000單位(或其倍數) |
| ISIN | HK0000902855 |
| 彭博代碼 | 3135 HK |

資料來源：三星資產運用(香港)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月10日

期貨合約持有量

| 名稱 | 彭博代碼 | 數量 |
|---------------------|-------|----|
| CME 比特幣期貨合約 0725 | BTCN5 | 28 |
| 微型比特幣期貨合約 0725 | BMRN5 | 7 |

資料來源：三星資產運用（香港）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



投資策略

- 投資並持有接近 100% 的子基金資產淨值（NAV）於芝加哥商品交易所（CME）比特幣期貨。子基金主要投資於即月 CME 比特幣期貨

產品特點

- 現時管理費為每年0.89%，為投資者提供一個較透明以及較有成本效益的工具投資於比特幣相關投資
- 芝加哥商品交易所（“CME”）受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CFTC”）監管，而CFTC為美國期貨及期權市場的主要監管機構。該ETF投資於CME上市的比特幣期貨
- 以港元交易
- 便利的投資渠道參與與虛擬資產有關的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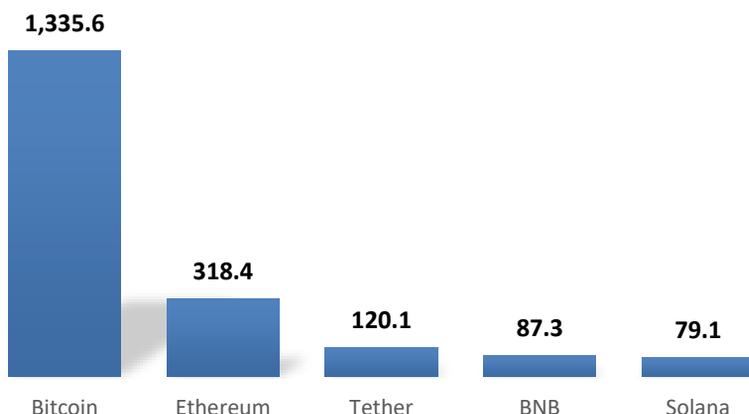
什麼是比特幣？

- 比特幣是世界上第一個被廣泛採用的虛擬資產，創建於 2009 年，是第一個區塊鏈技術應用
- 比特幣是一種數碼貨幣，用戶可以通過點對點網絡直接互相交換價值，中間無需經過中介機構，如銀行或經紀人。這允許共享和儲存數據，或在各方之間無縫地發出和接收比特幣支付
- 比特幣網絡是完全公開的。世界上每個擁有互聯網連接和設備的人都可以連接到網絡並不受限制地參與其中

資料來源：Coindesk，截至2022年8月6日

比特幣市場的增長

- 比特幣是市值最大的加密貨幣（圖表 1）
- 越來越多機構投資者也參與加密貨幣投資，包括比特幣



圖表 1，以十億美元為單位，資料來源：Coinbase，截至2024年9月30日

投資比特幣現貨的風險

- 新的創新風險
- 監管風險
- 價格波動風險
- 沒有擔保或支持
- 於監管較少場所進行交易的風險
- 流動性風險
- 欺詐和網絡安全風險

資料來源：三星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0日
投委會，截至 2022 年11月30日
證監會，截至 2018 年11月1日

比特幣期貨與比特幣現貨

| | 比特幣期貨 | 比特幣現貨 |
|----------|------------------------|------------|
| 交易價格 | 期貨價格 | 現貨價格 |
| 虛擬資產的擁有權 | 沒有擁有權 | 直接擁有權 |
| 資本要求 | 期貨的保證金價值 | 資產的全部價值 |
| 交易平台/交易所 | 期貨交易所，例如芝加哥商品交易所 (CME) | 虛擬資產平台/交易所 |

「正價差」和「逆價差」

- 「正價差」是近月期貨合約較遠期期貨合約價格低廉以致隨時日推移產生向上升的期貨價格曲線的過程（即於合約到期時期貨價格>現貨價格）。在正價差的環境下，如合約在期貨價格向下移動至與預期現貨價匯合後才轉倉，持有期貨長倉的投資者可能面臨「負數轉倉收益」。
- 「逆價差」與正價差相反，是近月期貨合約價格高於遠期期貨合約的情況（即於合約到期時期貨價格<現貨價格）。在逆價差的環境下，如合約在期貨價格上升至與預期現貨價匯合後才轉倉，持有期貨長倉的投資者可能面臨「正數轉倉收益」。「正數轉倉收益」並不表示正回報。

資料來源：三星資產運用(香港)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0日

每月轉倉

- 當比特幣期貨合約即將到期時，它們將以到期日較遲的合約替換。舉例來說，於九月購入並持有的合約可指明於十月到期。隨着時間推移，於十月到期的該合約會以十一月交收的合約替換。其做法是將十月的合約出售，並購入十一月的合約。此程序稱為「轉倉」。
- 轉倉讓投資者維持十足投資。期貨曲線向下斜時，轉倉回報將是正數（「逆價差」），期貨曲線向上升時，轉倉回報將是負數（「正價差」）。
- 子基金將透過主動型管理，以允許投資策略的靈活性。在配置轉倉策略時，管理人會考慮比特幣期貨合約的流動性、買賣價差和轉倉價差。

資料來源：三星資產運用(香港)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0日

累計表現 (%)



| 回報 (%) | 1個月 | 3個月 | 6個月 | 1年 | 年初至今 | 曆年表現 (%) | | | | |
|--------|-------|--------|--------|--------|--------|----------|------|------|------|--------|
| | | | | | | 2020 | 2021 | 2022 | 2023 | 2024 |
| 基金 | 2.43% | 28.29% | 10.90% | 64.07% | 10.90% | - | - | - | - | 98.32% |

資料來源：三星資產運用(香港)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表現按資產淨值比較，以美元計算，不包括股息再投資
過往表現並非將來業績的指標

免責聲明：

- 產品已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即使產品獲得認可亦不表示產品獲得官方推介。本資料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要約或招攬任何人士購買、出售產品或採用任何投資策略的建議。
- 此文件由三星資產運用(香港)有限公司編制，並未經證監會或任何其他監管機構審核。投資者應根據個人財務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確定任何投資產品及策略是否適合閣下，如閣下對相關資料有任何疑問，應按需要而尋求專業顧問的建議。
- 此文件的原文為英文，並翻譯成中文以便閱覽。如中/英文翻譯之間存有差異，相關內容則以英文版本為準。英文版本刊登於www.samungetfhk.com。(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核)。